

唐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唐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关于印发《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差异化分级分类 监管实施方案》的通知

第一条 为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制度化，规范领域信用信息的管理和使用，倡导诚实守信的社会氛围，有效惩戒失信行为，进一步推进“双随机、一公开与企业信用等级相结合”创新监管模式，根据上级有关工作部署要求，结合我县实际，制定本方案。

第二条 根据我局职责，按照上级要求，依据上级部门相关规定，对相关权限内建筑企业等相关企业实行信用分级分类监管。

第三条 信用等级的评定，依据上级相关要求，将建筑企业分为4个信用等级，建筑企业从高到低为AAA、AA、A、B。

第四条 局机关各相关股室及单位应当保证企业信息的真实性，切实维护企业的合法权益。

第五条 根据职责权限，遵循守信激励和失信惩戒的精神，对四个等级的企业实施差异化管理。

第六条 监管服务方面对于等级高的企业，实施信用激励，在日常检查、专项检查、双随机检查中优化检查频次，在相关审

查方面，依据上级有关政策，适度放宽，在各类创优评先中享有优先权，以扶持发展、加强服务为主，促其快速健康发展。

2. 对于等级低的企业，监管与服务并重，加大监管力度，限制其参加各类创优评先活动，按照上级要求在办理相关业务时要重点审查核查。我单位应对其实施强化监督，将其列入专项检查的重点对象。

第七条 进一步拓宽公众参与监督渠道和方式，引导社会力量参与行业领域信用监管。加大对失信主体的惩戒力度，及时予以曝光，鼓励守信行为，对信用良好的企业给予优惠和鼓励政策。

第八条 根据上级要求将“双随机，一公开”检查与信用等级灵活结合起来，根据信用等级保证检查覆盖率的同时，最大限度的减少对企业正常生产经营的影响。

唐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23年1月11日

